

宁波继焊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买卖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 自查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特出具本报告供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继峰股份，股票代码：603997）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等事宜使用。

本公司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司及本公司有关知悉本次内幕信息的人员对各自所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司及本公司有关知悉本次内幕信息的人员保证本报告书中所涉及各项陈述和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一、自查结果

经自查，本公司及本公司有关知悉本次内幕信息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停牌日（2018 年 5 月 30 日）前 6 个月至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披露《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2019 年 4 月 1 日），均没有买卖“继峰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

二、自查明细

单位名称	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买卖股票情况
宁波继焊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	91330206MA2AENMGXB	无

序号	姓名	关系	身份证号码	买卖股票情况
1	王继民	董事	330902198610271057	无
2	喻文颖	王继民配偶	520302198810089826	无

三、说明及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有关知悉本次内幕信息的人员承诺：在本次拟实施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过

程中，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继峰股份”挂牌交易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拟实施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继烨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买卖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之盖章页）

宁波继烨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9日

